

南投縣都市設計審議幹事會審查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9年2月18日上午9時3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南投縣政府B棟2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張執行秘書美紅

記錄：張瑞芳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附簽到簿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「魚池鄉水社段886、887地號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報告書請標示頁碼，以利核對。
- 二、請說明設置天井及退縮四米建築之必要性及設計理念。
- 三、平面圖請依建築技術規則檢討(不開窗、建築物設計緊鄰地界線之說明)。
- 四、透視圖請標示建築物材質及色彩。
- 五、圖騰樣式圖請標示尺寸及材質。
- 六、檢附之透視圖應清楚足供辨識並套繪現況。
- 七、綠化植栽請依規檢討。
- 八、以上意見修正後，再提幹事會審議。

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：「黃博聰二層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植栽位置修正。
- 二、 P10-P11 透視圖請註明各向方位。
- 三、 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第二案：「陳成德住宅新建工程(第一次變更設計)」溪頭森林遊樂特定區土地使用管制要點審議，請審議

決議：

- 一、 壹層平面圖浴廁前封閉空間之使用用途請釐清並檢討修正。
- 二、 平面圖請標示高程。
- 三、 都市計畫圖請標示圖例。
- 四、 都市計畫圖所標示基地前道路與建築線現況測量圖不符，請修正。
- 五、 本案右側立面取消擋土牆設置乙節，涉及水保法及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，請逕依規定檢討辦理。
- 六、 請加強各層平面圖變更後文字敘述，並請於各層平面圖說敘明變更前後對照。
- 七、 本案變更設計部分未經觀光主管機關同意，請檢附觀光主管機關變更核定函。

八、斜屋頂設計變更為清水模部分，請補充說明變更理由。

九、以上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捌、散會。